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用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具有相关审计业务资质和能力，具备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与职业素养，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切实履行审计责任和义务，独立、客观、公正地完成审计工作，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要求，为公司提供了良好的审计服务。

为了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结合审计机构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诚信记录和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提供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内部控制审计及其他鉴证服务，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审计业务范围和市场价格水平确定相关审计费用。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1、机构信息

(1) 机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 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3) 历史沿革：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始创于 1987 年，是全国首批获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2013 年 11 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4)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2-9 层。

(5) 业务资质：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已取得由湖北省财政厅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资格（证书编号：42010005），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具有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颁发的美国上市公司审计业务资质，获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条件备案资格。

(6)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情况：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自 1993 年获得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以来，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7) 投资者保护能力：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累计赔偿限额 4 亿元，目前尚未使用，能够覆盖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8) 加入的国际会计网络：2017 年 11 月，中审众环会计师事

务所加入国际会计审计专业服务机构玛泽国际（Mazars）。

（9）承办公司审计业务的机构相关信息：公司审计业务由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武汉总所具体承办。武汉总所成立于 1987 年，首席合伙人石文先，办公地址为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2-9 层，目前拥有从业人员 610 人，其中注册会计师 228 人。武汉总部已取得由湖北省财政厅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资格（证书编号：42010005），自 1993 年获得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以来，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2、人员信息

（1）2019 年末合伙人数量：130 人。

（2）2019 年末注册会计师数量：1,350 人。

（3）2019 年末从业人员数量：3,695 人。

（4）2019 年末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数量：900 余人。

3、业务信息

（1）2018 年总收入：116,260.01 万元。

（2）2018 年审计业务收入：103,197.69 万元。

（3）2018 年证券业务收入：26,515.17 万元。

（4）2018 年审计公司家数：13,022 家。

（5）2018 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家数：125 家。

（6）上市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

所审计的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批发和零售业，金融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具有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4、执业信息

(1)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2) 执业人员从业经历、执业资质、专业胜任能力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为罗明国，中国注册会计师，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20 年，曾主持多家上市公司、拟上市公司、大中型国企的财务报表审计、改制审计及专项审计，在 2016 年至 2018 年担任本公司的签字会计师，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为谢峰，中国注册会计师，中注协资深会员，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27 年，曾主持多家上市公司、拟上市公司、大中型国企的财务报表审计、改制审计及专项审计，曾任证监会第十二届发审委员，现为武汉质控中心负责人，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喻友志，中国注册会计师，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13 年，曾现场负责多家上市公司、拟上市公司、大中型国企的财务报表审计、改制审计及专项审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5、诚信记录

(1)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最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

罚和自律处分，最近3年累计收（受）的行政监管措施为中国证监会各地证监局出具的15封警示函，已按要求整改完毕并向各地证监局提交了整改报告。

（2）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最近3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于2020年4月27日在武汉召开，会议讨论了《关于公司聘用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发表意见如下：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经验与能力，在以往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认真履行审计责任和义务，独立、客观、公正地完成审计工作，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要求，为公司提供了良好的审计服务。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持续性和稳定性，建议将《关于公司聘用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关于公司聘请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详情请见2020年4月29日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和聘用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函》。

（2）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关于公司聘请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

独立意见》，详情请见 2020 年 4 月 29 日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 2019 年年报及其他若干事项的独立意见》。

3、董事会履职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用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本事项尚须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报备文件

-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意见；
- 3、独立董事签署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 4、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九日